



国家铁路局

National Railway Administration of the People's Republic of China

2015年2月2日 星期一

搜索

- 政务之窗**
- 组织机构
- 新闻信息
- 法律法规
- 国际交流
- 规划发展
- 安全监察
- 工程监管
- 服务园地**
- 资料中心
- 行政许可
- 公众互动**
- 局长信箱
- 投诉·建议
- 党的建设
- 信息公开
- 标准规范
- 科技管理
- 执法监管
- 运输监管
- 设备监管
- 旅行服务
- 咨询问答
- 征求意见
- 网站意见箱

首页 >> 政务之窗 >> 标准规范 >> 技术标准

[返回首页>>](#)

铁路技术标准 (2014年第2批)

字体大小: 小 中 大

国家铁路局关于发布铁道行业标准的公告 (技术标准2014年第2批)

国铁科法〔2014〕43号

国家铁路局批准发布TB/T 2333-2010《液压复轨器》和TB/T 3071-2002《配碴整形车通用技术条件》2项铁道行业标准修改单，修改内容自发布之日起生效。

- 附件：1. TB/T 2333-2010《液压复轨器》第1号修改单
2. TB/T 3071-2002《配碴整形车通用技术条件》第1号修改单

国家铁路局
2014年9月26日

附件：

1. TB/T 2333-2010《液压复轨器》第1号修改单
2. TB/T 3071-2002《配碴整形车通用技术条件》第1号修改单

[相关文章](#)

[联系我们](#) | [网站声明](#) | [网站地图](#)

版权所有：国家铁路局 地址：北京市复兴路6号院 邮编：100891 京ICP备13051833

附件1

TB/T 2333—2010 《液压复轨器》

第1号修改单

修 改 内 容

一、原第1章第2段为：

本标准适用于自行式轨道作业机械脱轨后恢复其运行状态时，复轨用手动或机动液压复轨器。铁路机车、车辆可参照使用。

修改为：

本标准适用于自行式轨道作业机械脱轨后恢复其运行状态时，复轨用手动或机动液压复轨器。

二、原第4章为：

4 型号编制、系数和性能参数

4.1 液压复轨器的型号编制应符合 TB/T 1854 的规定。

4.2 液压复轨器的系列见表1。

表1 液压复轨器的系列

额定起升力 kN	150	200	300	500	1000
----------	-----	-----	-----	-----	------

4.3 液压复轨器各型号的性能参数见表2。

表2 液压复轨器型号的性能参数

额定起升力 kN	150	200	300	500	1000
最大顶举高度 mm	≥280	≥280	≥280	≥280	≥280
额定横移推力 kN	≥50	≥50	≥50	≥50	≥50
最大横移距离 mm	≥320	≥320	≥320	≥700	≥700

修改为：

4 型号编制、系数和性能参数

4.1 液压复轨器的型号编制应符合 TB/T 1854 的规定。

4.2 液压复轨器的系列见表 1。

表 1 液压复轨器的系列

额定起升力 kN	150	200	300	500	800	1000
----------	-----	-----	-----	-----	-----	------

4.3 液压复轨器各型号的性能参数见表 2。

表 2 液压复轨器型号的性能参数

额定起升力 kN	150	200	300	500	800	1000
最大顶举高度 mm	≥320	≥320	≥320	≥450	≥450	≥450
额定横移力 kN	≥50	≥50	≥50	≥50	≥50	≥50
最大横移距离 mm	≥320	≥320	≥320	≥700	≥700	≥700
注：最大顶举高度、最大横移距离均为一次安装后的累计作业能力。						

三、原 4.3 表 2、5.3.1c)、6.4.2c)、6.5.2c) 中的“横移推力”修改为“横移力”。

四、原 5.1 为：

5.1 使用环境条件

液压复轨器应能在下列条件下正常工作：

- a) 环境温度为-20℃~40℃，超出范围应更换液压油；
- b) 作业时，底座平面倾斜度不应大于 5°；
- c) 作业时，底座应垫坚实。

修改为：

5.1 使用环境及线路条件

液压复轨器应能在下列条件下正常工作：

- a) 环境温度为-25℃~50℃，超出范围应更换液压油；
- b) 作业时，底座平面倾斜度不应大于 5°；
- c) 作业时，底座应垫坚实；

d) 在道岔及曲线地段应能正常工作。

五、原 5.2.9 表 3 为：

表 3 液压复轨器各型号单件质量的要求

额定起升力 kN	150	200	300	500	1000
单件重量 kg	≤15	≤20	≤20	≤30	≤35

修改为：

表 3 液压复轨器各型号单件质量的要求

额定起升力 kN	150	200	300	500	800	1000
单件质量 kg	≤20	≤30	≤40	≤70	≤100	≤120

六、原 5.3.2 a) 为：

5.3.2 a) 横移动作应平稳可靠；

修改为：

5.3.2 a) 应具有双向运动功能，动作平稳可靠。

七、原 5.3.4.1 为：

5.3.4.1 机动油泵的动力装置应采用电动装置，电压宜采用 AC 240V。

修改为：

5.3.4.1 机动油泵的动力装置宜采用电动装置，电压宜采用 AC 240V。